

附件

南京市市属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

序号	服务项目		服务内容	计费单位	价格管理形式	收费标准 (元)	备注
1	遗体接运		含消毒、搬运劳务、遗体袋、鉴别带。	具	政府定价	550	1.玄武、秦淮、建邺、鼓楼、栖霞、雨花台区以外的区域往返里程超 30 公里，超出里程按 4 元/公里结算，路桥费以实际产生结算； 2.空驶费 430 元； 3.胎儿、标本、残肢、骸骨的集中接运按 11 元/公斤结算； 4.高腐、传染病遗体 660 元/具。
2	遗体存放		含正常（特殊）遗体的组合式（连体柜）冷藏、独立柜冷藏。	具·天	政府定价	45	
3	穿（脱）衣		遗体擦身、更换衣物。	具	政府定价	60	包含穿衣和脱衣；不含高腐和传染病遗体。
4	遗容整理		对遗体进行面部修饰，含嘴眼复位、面部上妆、梳理头发、整理衣装等服务。	具	政府定价	80	不含高腐和传染病遗体。
5	告别厅（守灵厅）租用	小型告别厅	厅内面积约 70-80 平方米。厅内布置：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厅前休息椅凳、门头（横幅固定内容，无竖联）、小绢花花圈 6 个、遗像架、遗体床、礼仪引导、哀乐播放服务、布幔。	小时	政府定价	400	1.另外定制横幅内容 150 元/条（长度约 4.8 米），定制竖联内容 150 元/对（长度约 2.4 米）； 2.提供独立休息室 200 元/间； 3.提供家属非告别探视 200 元/小时（无厅内布置）。

序号	服务项目		服务内容	计费单位	价格管理形式	收费标准 (元)	备注
		中型告别厅	厅内面积约 150-200 平方米。厅内布置：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厅内休息室、门头（横幅固定内容，无竖联）、小绢花花圈 10 个、遗像架、遗体床、礼仪引导、哀乐播放服务、布幔。	小时	政府定价	800	另外定制横幅内容 200 元/条(长度约 6.45 米)，定制竖联内容 200 元/对（长度约 3.2 米）。
		大型告别厅	厅内面积约 800 平方米。厅内布置：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厅内休息室 2 间、门头（横幅内容可选、竖联内容可选）、大绢花花圈 10 个、遗像架、遗体床、礼仪引导、哀乐播放服务、布幔。	小时	政府定价	3500	厅内面积超过 1200 平方米的收费上浮不超过 50%。
		守灵厅	2 室 1 厅 1 卫。厅内布置：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厅内休息室、供桌供盘、遗像架、冰棺。	天	政府定价	660	1.4 室 1 厅 2 卫，2000 元/天； 2.不足 12 小时减半收取，超过 12 小时不足 24 小时按一天收取。
6	遗体火化	平板炉	使用火化机对遗体（含胎儿、标本、残肢、骸骨）、骨灰进行焚化及配套服务，含遗体搬运、确认、消毒、处理杂物、骨灰清理、拣灰、装袋等火化全过程以及骨灰袋、骨灰识别牌等，并提供集中等灰室。	具	政府定价	400	1.10 周岁以下儿童（含出生后死亡的婴儿）、骨灰焚化去湿减半； 2.胎儿、标本、残肢集中火化 8 元/公斤结算。
		拣灰炉		具	政府定价	800	

序号	服务项目		服务内容	计费单位	价格管理形式	收费标准 (元)	备注
7	骨灰寄存	单格位	第一层	年	政府定价	100	1.第二层、第三层、第六层及以上 150 元/年； 2.第四层、第五层 200 元/年；
		双格位	第一层	年	政府定价	180	1.第二层、第三层、第六层及以上 270 元/年； 2.第四层、第五层 360 元/年；
8	节地生态安葬		含树葬、花坛葬、草坪葬、海（江）葬等生态安葬服务。	具	政府定价	免费	特指不单独留碑、不保留骨灰的生态安葬费。
9	公墓维护管理	壁葬、花坛葬、树葬	含环境、绿化、卫生维护、简易维修（不换件）、保养和管理。	格·年	政府定价	20	
		传统墓葬		墓·年	政府定价	40	原有墓体面积（不含公摊面积）大于 0.8 平方米的按 50 元/年。

注：1.丧属可申请免费使用一个指定款骨灰盒 ，不抵扣不折现。

2.对适用惠民政策的项目与人群，依照政策规定落实。